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秉持“以情做人、以诚做事、以信经商”的经营理念，始终将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置于重要地位。公司致力于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以确保中小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运营情况，保障其知情权。此外，公司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加强投资者保护，包括优化内部治理结构、严格遵守并履行各项承诺、强化法人规范运作的宣传与培训，以及构建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平台等。这些举措有效地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推动了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不断优化。

一、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信息披露质量是衡量上市公司质量的客观、重要的标准，董事会办公室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证监会、深交所颁布的相关规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力求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公司依法依规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严守公平披露原则，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随时与深交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保持沟通和联络，做好上市公司与资本市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沟通对话的桥梁和纽带。2024 年，公司通过《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文件共计 92 份，及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披露公司财务及经营信息。

二、便捷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

公司股东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提供便利。公司股东会在审议修改公司章程、选举董事和监事等重大事项时，均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单独计票，且单独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公司通过落实各项制度，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等各项合法权益。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前，为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发展情况，保障信息的全面性与可获取性，公司在全景网业务专区由以往的线上文字互动增加了图文展示，投资者可在路演平台阅览 2023 年度报告解读、2024 年一季度报告解读、ESG 报告解读以及 ESG 报告全文，有助于投资者能够随时随地查

阅，并且快速、直观、全面地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以及独立董事作为活动嘉宾就公司经营业绩及最新发展，畅谈公司发展战略，探讨市场建设和新产品研发等内容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互动，投资者问题回复率 100.00%，有效向投资者传递信心，展现企业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与认同。业绩说明会顺利开展并取得了圆满成功。

三、开展特色投关活动，践行企业主体责任

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举办了以“践行变革的力量”为主题的“燕京啤酒 2024 年度投资者交流会”，共有 89 家机构 109 名投资者参会。公司董事长率领高管团队出席此次交流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市场建设、品牌建设、人才梯队建设等，与参会者进行了深入交流。公司结合投资者交流会首次同步开展了云调研项目。2024 年，公司发布《投资者调研活动记录表》16 篇，共接待 263 家机构 346 人次的调研，同时利用 IR 电话、邮箱、深交所和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其中全年累计回复深交所互动易提问 86 条，回复率达 100%，做到了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公司积极响应北京证监局《关于开展第六届“5.15 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的通知》《关于开展〈股东来了〉2024 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的通知》《关于开展“2024 年世界投资者周”活动的通知》，在公司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金融风险提示等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开展宣传并参与《股东来了》投资者权益知识竞赛活动、2024 年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宣传月活动及 2024 年世界投资者周宣传活动。公司积极践行上市公司主体责任，加大宣传保护投资者权益，倡导良性投资文化，形成关心、关爱、关注投资者的良好氛围。

四、注重投资分红，积极回报广大股东

2024 年，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股东回报机制，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并已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积极实施连续、稳定的现金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高度重视回报股东，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自上市以来已累计现金分红近 40 亿元。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818,539,34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

281,853,934.10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工作，遏制内幕交易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要求规范信息披露行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窗口，认真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及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对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进行严格管理，确保对所有投资者公平、公正地披露信息，在证券基金调研公司时提请对方遵守保密义务并签署保密承诺。同时，不定期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信息披露及内幕交易专项培训，以增强其关于公平信息披露的意识，遏制内幕交易发生。

六、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及专业化决策优势

2024 年，公司积极支持、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新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并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文件。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积极参与公司董事会会议，从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出发，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切实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作用，特别在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七、严格遵守承诺事项，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自上市以来，公司恪守诚信，严格履行自身承诺事项，未发生过违反承诺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投资者保护工作任重道远。2025 年，公司将继续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在努力做好经营管理的同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积极探索研究各类投资者保护工作的内容及方式，采取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与投资者交流，在合规范围内，主动披露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情况等信息，以稳健的经营业绩和规范的公司治理，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投资者保护工作水平，携手投资者共同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